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函

地址：360 苗栗市自治路50號
承辦人：劉振興
電話：037-352961#512 分機
傳真：037-335922
電子信箱：liu325309@mlc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銅鑼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5日
發文字號：苗文創字第10900129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D1002187 (109D004949_109D2001662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文化部推廣文學閱讀及人文活動補助作業要點」
110年度第1期計畫刻受理收件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提
案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文化部109年9月29日文版字第109304246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苗栗縣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
副本：本局文創產業科

